

## 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30日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第33675号），涉及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弹性测量体系弹性推动公司的00805083.X号专利——使用切变波的成像方法和装置。根据专利法第46条第1款的规定，专利复审委员会对无效宣告请求人无锡海斯凯尔医学技术有限公司就上述专利权所提出的无效宣告请求进行了审查，合议组认为：本案事实已经清楚，请求人无锡海斯凯尔医学技术有限公司的全部无效理由均不成立，决定维持专利权人弹性测量体系弹性推动公司的00805083.X号专利权有效。

特此公告。

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一日